

## 第 1 章

那是個大雨滂沱的午後。

身為大四生的楊音沛搭公車返回住處，她無聊地側首望著被雨痕刷過的車窗，忽地看見右前方路旁有抹熟悉的身影。

她不禁將臉貼靠在車窗上，張眼注目。

馬路旁，一個高壯身影佇立著，那是同班同學于佐剛。

他沒穿雨衣，任大雨不斷打在身上，似乎完全沒感覺。

他眼神有些悲傷的望向另一方——一個高 男人抱著一名嬌小女子，在雨中大步奔走。

他望著那方怔忡半晌，才轉身走向停靠在一旁的機車，戴上安全帽，隨即騎車揚長而去。

楊音沛忍不住回頭，視線透過移動的公車車窗試圖追隨他逐漸遠去的身影。

雖僅短短幾秒鐘的畫面，他佇立在雨中的那抹憂傷神情，令她莫名介懷。

兩人同班近四年，她對他的認知，一直是他很開朗活潑，甚至有點幼稚。

他愛吐槽她，兩人一見面總在鬥嘴，可她不曾見過他這般落寞的神情。

他方才望著的對象，那被抱著的女孩是她的好友葉百合，他們三人是同班同學。

于佐剛是班上較常與她們有互動的男同學，他與她們維持著不錯的情誼，而她早就知道他暗戀著葉百合。

不久前，他向葉百合告白卻被拒絕，她已有喜歡的對象，就是在雨中抱著她離去的那男人。

只不過那身為中醫師且自行開業的魏慕臣，其實已離過婚，還有小孩。

對於好友的選擇，她是抱持鼓勵的態度，認為對方的過去不須多加介意，人品較重要，但于佐剛非常不認同，他很擔心單純的百合被騙。

儘管百合希望能跟他繼續當朋友，但他顯然無法死心，方才他在雨中淋雨的那神情，完全是失戀心傷。

她沒想到他一個大男人，竟會因告白被拒就露出那麼落寞惆悵的神情。

他在雨中淋雨，令她感覺他像被遺棄的小狗，可憐兮兮的。

晚上七點，楊音沛打電話給于佐剛。

「喂，你在幹麼？過來陪我唱歌。」

「什麼？」于佐剛因她突如其來的要求，愣了下。

他下午回到住處，換下溼衣服沖澡後，便一直看著電腦發呆。

告白被拒，確實令他頗不好受，但他更擔心葉百合的感情選擇有誤。

下午，他騎車要返回住處的途中，驚見路旁一個女孩趴跪在大雨中，而那人竟是葉百合。

他忙將機車停在一旁，匆匆上前關心。

她淚流滿面的傷心模樣，教他心口抽扯，難過並自責沒守護好她，只能力勸她張大眼睛，看清楚喜歡的對象是否值得她付出。

當他想先將她帶離大雨中，找個地方安撫她的傷心情緒，那男人卻匆匆出現。

魏慕臣強調他跟百合只是發生誤會，他眼神篤定地向他宣告他對百合真實無偽的感情。

那一刻，他能感受且相信魏慕臣對百合是真心的。

他放心之際，不由得又湧起一抹傷感和落寞。

那代表他確實該結束這份長年的暗戀，放下這段單純的初戀情感。

他只能誠心祝福百合的戀情，圓滿順利。

「喂，你要不要過來？」因他愣了半晌沒回覆，手機那頭的楊音沛不禁催促。

「我現在不想唱歌。」于佐剛淡然拒絕。

「我已經買了兩小時包廂，不想一個人獨吼，不管你現在心情是好是壞，都出來陪我唱歌。」楊音沛語氣強勢地說道。

「妳不想一個人唱歌，還獨自去 KTV？」于佐剛有些沒好氣地道。「妳可以找百合陪妳。」脫口說完，想起不久前葉百合跟男友發生誤會的情景，身為她好友的楊音沛是否知情？

「傍晚撞見我前男友帶著新女友，心情很悶，想來唱歌洩憤。百合現在有交往對象，又要打工，找她不方便。」楊音沛隨口編個理由。

因下午撞見于佐剛在雨中那落寞悲傷的身影，令她回來後一直耿耿於心，想了想決定找他出來，陪他唱歌，幫助他轉換心情。

只不過，她當然不會說出真正理由，只能以自己的壞心情為藉口，要求他作陪。于佐剛雖沒心情唱歌，卻又難以拒絕楊音沛有些強人所難的盧功，只能勉強妥協。

換完衣服，他騎車前往她所在的 KTV。

一進包廂，便看見桌上擺了半打啤酒，還有幾盤小菜，他不由得皺眉。

「心情不好就回家睡覺休息，來這裡買醉是很不智的行為。」他往一旁沙發落坐，難得對她說教。

楊音沛坐在點歌電腦螢幕前，又輸入兩首歌後，才抬頭看向剛進門的他。

「我突然想到，你之前被百合拒絕，不是也失戀嗎？治療失戀最有效的方法，就是飆歌怒吼，外加大吃大喝。而且，這才幾罐啤酒，我一個人喝都醉不倒，該不會你很遜咖，一罐啤酒就倒？」她刻意以玩笑口吻如平常般對他大刺刺地調侃，接著又道：「安心啦！你如果在這裡醉倒，也沒人會想撿屍。」

她隨手將桌上歌本扔給坐對面的他。「我已經點兩頁了，換你點，允許你插播兩首歌。」她笑咪咪地大方表示。

他伸手接過她拋過來的厚歌本。「我怎麼看不出來妳心情不好？」不免狐疑。

楊音沛很愛唱歌，會唱的歌不少，舉凡古今中外、國臺英日語、老歌新歌，只要歌本裡有的，她超過半數都能唱，只不過她歌聲普普，甚至有時情緒激昂，會嘶吼得有些刺耳。

她生日時要來 KTV 慶祝，考試 All pass 要來 KTV 慶祝，連失戀也要來 KTV 飆歌。

唯一不同的地方在於，她心情好的時候是找一票人來這裡熱鬧，但失戀時，就只會找死黨葉百合作陪，有時也會拉他一起來當她的垃圾桶及聽眾。

今晚，她雖只找他作陪，但感覺她不似過去失戀那般有著壞心情。

楊音沛跟葉百合兩人不論外表或個性都南轅北轍，她們能一直當知心好友，頗令多數同學意外。

葉百合個性單純天真，這是她首次談戀愛，而外表成熟亮麗的楊音沛，異性緣極佳，大學四年，已不知換過幾個男朋友。

她對感情觀開放而且理性，一旦感覺對方不適合，就會果斷甩掉對方，然後找好友出來飆歌，聽她氣惱憤慨地數落對方一堆缺點，不體貼或差勁的行為，害她在對方身上浪費時間。

她處理情緒很快，結束一段感情，很快便事過境遷，不會因事後看到前男友交新女友而觸景傷情或心生不平，那不是她會有的反應。

是以回想她前一刻找他出來的理由，不免更生困惑。

該不會.....

「妳其實是想安慰我失戀？」雖然認為不可能，卻想不到其他更適當的理由。而他向葉百合告白被拒，也已過了一小段時間，楊音沛應該不知道下午發生的插曲。

楊音沛先是因他敏感的察覺愣了下，隨即哈哈笑，「你少臭美，我幹麼特地安慰你，我才需要被安慰。」

說完，她拿起麥克風，轉而看向大螢幕剛播出的歌，拉開嗓門開始飆唱。

于佐剛雖覺怪異，也沒想追究到底。他沒過去翻開歌本點歌，只將歌本擱放茶几上。

他此刻絲毫沒有心情唱歌。

「下一首換你。」楊音沛飆完一首歌，忙向他提醒著。

他抬頭看她，「我沒插歌。」

「是我替你點的。這首歌我失戀必唱。」她強調。

于佐剛不由得微皺眉。「那妳唱就好。」他無意跟她爭搶麥克風。

「唉唷！聽我唱，跟你自己唱不一樣，要自己唱出那歌詞，感同身受，把失戀苦情嘶吼出來，才能抒發鬱悶心情。」楊音沛拿起另一支麥克風，走到他座位這邊，將麥克風硬塞給他。

「妳今天很奇怪欸！異常善心又親切。」于佐剛因她擠來身邊，不禁稍挪了下位子，斜眼看她，對她今晚異常的態度，有些驚恐。

同窗那麼久，她對班上其他男同學倒還好，就對他特別會頤指氣使。

他雖常跟她鬥嘴吐槽，但身為男生，往往還是要讓她一點，到最後總是他吃虧妥協。

「姊這是以過來人的身分開導你，失戀真的沒什麼，這是一門人生學習課程，OK？」她一副經驗老道的模樣，對初次失戀的他拍拍肩頭，當哥兒們般大刺刺安慰著。

「我們同年好嗎！」于佐剛再度斜睨她。

她說話的口吻，一副比他年長成熟的樣子，令他忍不住糾正。

「你之前不是強調我比你虛長幾個月？今晚我不介意讓你喚一聲姊，而且在戀愛

上，我確實比你歷練豐富，可以供失戀的你做諮詢。」她說得豪氣，難得在年齡上甘願自居年長。

「感情歷練豐富這種話別隨便掛在嘴邊，會被人誤以為隨便。」他忍不住又糾正說法太豪邁的她。

「你說什麼？你認為我隨便？！」聞言，楊音沛麗顏帶惱地瞪視他，對他的話心生不滿。

「我沒覺得妳隨便，只是怕妳被誤會。」他口氣平淡地澄清。

儘管她交過不少男友，但他瞭解她的本性，她並非對感情隨便的女孩，她只是勇於嘗試，很清楚自己要的是什麼，只不過還沒找到她的 Mr. Right 罷了。

楊音沛感覺出于佐剛今晚比平時話少很多，也不太跟她爭辯什麼，因為他沒點歌，她便插播幾首男女合唱，要求他一起對唱。

他雖然眼睛盯著大螢幕，手拿著麥克風開嗓，卻唱得心不在焉。

她認為繼續在這裡待下去，氣氛太死沉，於是決定提早離開。

「去逛夜市？」聽到她的提議，于佐剛一怔。「時間不是還沒到？」她買了兩小時包廂，才唱一小時而已。

「不唱了。我想去夜市吃東西。對了，可以去打小鋼珠、射飛鏢，也能轉換心情。」她拎起包包站起身，率性決定。她試著用自己失戀時會做的事，幫他轉移一些苦悶。

于佐剛打算回去，卻不容分說被她拉去逛夜市，兩人步出 KTV 大樓，他只能陪她朝隔兩條街的夜市走去。

人聲鼎沸、摩肩擦踵的夜市熱鬧喧囂。

楊音沛拉他排隊買水煎包，排了十多分鐘，買到兩份，她將其中一袋塞給他。

「我不想吃。」他微笑推還給她。

「你晚餐沒吃吧？吃飽才有力氣逛夜市。」她硬塞給他。先前在 KTV，她點了幾盤小菜，他幾乎沒食用。

「我還要吃雞排，走，去排那一攤。」她大咬一口手中的水煎包，另一手拉起他的手腕，再去排隊買美食。

他有些無奈，卻只能配合她。

吃了幾攤小吃後，她轉而帶他去玩遊戲。

她坐在小鋼珠機臺前，硬要他也坐下來一起玩，還要求比賽。

「喂，你真的第一次玩？是運氣好，還是有天分？」打完一局，她只得到一顆糖果，每顆小鋼珠平均分散，而他打出的小鋼珠，集中在三排位置，拿到了不錯的獎品。

「運氣好。」他發自內心微微一笑，原本鬱悶的心情不由得消散幾分。

他把老闆給的獎品轉交給她。

她愣了下，儘管對這獎品沒什麼興趣，還是欣然收下。

接下來，她帶他去玩套圈圈。

她再度百套不中，而他卻是一再準確套中圓柱，令她不由得嘖嘖稱奇。

雖說他是籃球校隊，但這遊戲跟投籃不同，只能歸納他運動神經佳，操控力道和方向精準，玩小遊戲非常厲害。

「喂，你不要換一隻大布偶轉送給我，我對那玩偶沒興趣。」眼看他套中的圈圈數直逼兌換最大獎項，她先出聲提醒。

心想他一個大男孩，若換到大布偶也不可能抱回家，肯定就如先前拿到獎品一樣轉送給她。

「那妳想換什麼？還是換一箱飲料？」他笑問。他確實對擺在攤位上的諸多獎品沒興趣，只是應她要求，陪她一起玩罷了。

「要我選的話，我想要這個。」她蹲在地上，伸手指了指前排的小小物品。

「這個？」他頗意外她的選擇，那跟她的個性品味不太相符。

「就這個。如果你要換給我的話。」她仰起臉，朝手上剩最後兩個圈圈欲投遞的他笑盈盈地說道。

他因她此刻甜甜的柔和笑靨，微怔了下。

今晚的她雖沒特地打扮，臉上沒有明顯妝容，只穿 T 恤、牛仔褲，但她確實是個不折不扣的美女，難怪追她的異性不少。若她個性能收斂些，不那麼銳利和粗魯，多幾分屬於女性的溫柔婉約，肯定會更受男性青睞。

他隨即拋出最後兩個圈圈，意外地，兩個都沒套住圓柱而落空。

「唉呀！好可惜，以為你會一百分欸！」她有些惋惜道。「不過，這種成績也夠驚人了！」她仍讚嘆他的好表現，旁邊數名圍觀者也對他面露佩服。

當老闆要給他第二大獎時，他卻要求換取前排小物，莫不令老闆及圍觀者驚愣。

「換這個就好。」他彎身拿起攤位上的小小飾品，謝絕老闆要多贈送的飲料。他不想扛著半箱飲料跟她繼續逛夜市，且離開夜市還要走兩條街才能到機車停車處。

如果這飲料是她想喝的，他倒不介意替她扛這段路，但她對這飲料沒興趣，那也不是他慣喝的飲料，索性不拿。

「為什麼想要這個小吊飾？」將小飾品交給她，他疑惑問道。

她看中的是一個約莫五公分高的公仔小吊飾，一隻小松鼠半藏在一截圓圓的粗樹幹中，而樹幹上方有小小屋頂覆蓋。

「因為，這隻松鼠有家。」她單純說道，把玩起手心的小吊飾。

他聽了更困惑。

「你看這公仔設計得好特別，像這樣倒出來，小松鼠就從樹洞出現，再往回倒，牠又躲進溫暖的家了。」她一臉笑咪咪說道。

「我看不出這是溫暖的家……」他誠實表達所見，心下頗意外她會對一個小公仔產生夢幻想像，那不像她的個性。

「你沒看到有光從樹洞上方的屋頂照出來嗎？這小吊飾有小手電筒的功能。」她強調。因夜市太亮，才沒能顯出小小燈泡的亮度，不過她方才就注意到了。「這個可以隨身帶著，走暗路或停電時可以照明。」她逕自又道。

「嗯，妳喜歡就好。」他雙手插褲袋，沒再問什麼，內心卻不由得閃出一個念頭—

似乎.....她對家有特別的期望？

她帶著他在夜市吃吃喝喝，又接連玩了幾個遊戲攤位，直到十一點才跟他道別。

「這時間妳回去還有公車嗎？」沒料到轉眼間已這麼晚，他竟跟她在夜市耗了兩個多小時。

「我搭的那號公車，十一點過後還有一班。我去等車了，錯過就要搭計程車，你騎車小心點，Bye！」她朝他揮揮手，便要奔往公車站牌。

「我陪妳等車。」他提議。

她微訝，倒也沒反對，於是兩人一起走向公車站。

稍後，公車到來，她上車前又向他道聲再見，這才轉身踏上公車。

他目送她搭的公車離去，步行十多分鐘走到停車處，隨後騎車返回自己的住處。大學同窗數年，他很少跟她獨處太久，往往是葉百合加入，三人才能一起笑鬧玩樂。

若只有他跟她碰面，常是你一言、我一語，相互調侃罷了。

那一晚，是他跟她難得和睦共處的特別時光，且彼此相處愉快。他下午原本鬱悶的情緒，也因此完全被釋放。

那之後不多久，他們就從大學畢業。

他一畢業，隨即入伍服役，退伍後跟好友前往澳洲打工一年，為存創業金。

他跟楊音沛兩人再次見面，已是幾年後的事。

七夕情人節。

二十七歲的楊音沛，一臉幸福地與男友在飯店一樓的餐廳吃著浪漫的燭光晚餐。餐末，服務生送上最後一道甜點，盤子上竟還附了一支鑰匙。

她微訝地抬眸看著坐在對面的他。

他俊容溫雅，柔聲笑問：「願不願意陪我到天亮？」

她對他的要求沒太意外，兩人已交往三個月有餘，若要發展進一步的親密關係，也不算太躁進。

不過嚴格來說，以她的進度表是有些超前，她觀念雖開放，但行為並不隨便，以過去交往的情景而言，沒撐過五個月，是不會跟對方有同床共枕的機會。

只是現任男友不同，他事業有成，是自行開業的牙醫師，大她七歲，外表英俊，個性沉穩，交往期間對她體貼又溫柔，令她因被寵愛而幸福地飄飄然。

她甚至視他為理想的結婚對象，也試探性地問起他對兩人感情的未來期望，對方暗示美麗成熟有品味的她，兼具知性與感性美，會是很令人嚮往的另一半。

她以為，他也是以結婚為前提跟她真誠交往，是以他提出進一步親密關係，她非但不推拒，還欣然同意。

她美唇一彎，伸手便要取過盤中的房間鑰匙—

「妳這個不要臉的狐狸精！」忽地，一道斥喝聲劈來，一隻手憤而往她手背用力拍打，盤子連同盤中鑰匙被外力掀翻餐桌上，發出匡啷聲響。

楊音沛一臉驚愕，轉頭看著一旁盛氣凌人的中年女性，而男友也臉色丕變。

女人先對著他憤怒咆哮，「我早就懷疑你有小三，還騙我今天要去南部開牙醫師

會議，你這樣對得起我嗎？你當初能開業，還是我娘家給的錢！」

楊音沛霎時腦袋宛如被棍棒重擊，一片空白，無法思考。

誰是小三？他有家室？！

「這女人是誰？」她神情木然地質問坐在對面的男友，這女人看起來跟他差不多年紀。

女人轉而面對她，一張臉宛如母夜叉，拿起桌上水杯就朝她臉上潑灑，她還來不及反應，隨即一個巴掌甩在她臉頰上。

「妳這個不要臉的小三！狐狸精！賤貨！仗勢年輕有幾分姿色，竟倒貼別人的老公！我應該慢一步現身，跟去樓上房間當場捉姦在床，就能告死妳！」女人咬牙切齒，一雙眼憤恨地瞪視她，連珠炮般謾罵著。

楊音沛被對方潑得一臉狼狽，幾縷髮絲貼在臉龐上，滑下水珠，右臉頰更是一陣痛麻。

她生平從未受過這種羞辱，卻因意外發生得太突然，令她愣怔半晌，一時說不出話來，只能任對方在大庭廣眾下咆哮怒罵，承受旁邊投來的一雙雙異樣眼光。驚駭過後，她羞憤又氣怒，女人句句帶刺的不堪言語，令她很想開口回嗆，為自己辯駁，甚至揚手回敬對方一巴掌。

然而，眼前真相顯示出她確實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被有家室的男人欺騙。雖還沒跟對方上床，但這段時間她屢屢跟對方吃飯約會，如男女朋友般，也有些肢體的親密接觸，她儼然成為第三者。

她因真相驚駭不已，同為感情被背叛的受害人，她內心非常受傷且委屈，卻無法因自己被蒙在鼓裡就算沒罪過，只能握拳默默承受著對方妻子不斷地惡言謾罵。在對方惡言咆哮一頓後，她才強裝鎮定，微啟唇，聲音冷冷地道：「我不知道他已婚，否則絕不可能跟他在一起。」

她站起身，緊抿唇瓣，拎著包包，只想盡快離開這令她極度難堪的場所。

沒料到男友也匆匆起身步向她，拉住她的手腕，意圖解釋安撫她。

她轉頭怒瞪他，憤而揚起手朝對方用力甩了一巴掌，隨即轉身，踩著高跟鞋憤恨地步離餐廳。

這方餐桌一

原本跟友人吃飯談事情的兩人，被前一刻餐廳裡突然上演老婆捉小三的現實芭樂劇所影響而中斷談話。

長相俊帥的男人，輕揚唇角，語帶一抹調侃，「看來這小三也很悍，正妻賞小三一巴掌，小三轉而回敬一巴掌給丈夫。」

「我去一下洗手間。」于佐剛起身，無意與好友搭起這八卦話題。

他立即往餐廳出口走去。

前一刻，氣氛高雅的餐廳突然出現騷動，令他也不由得朝僅相隔兩桌的那方觀望。原本沒興趣多觀看別人的八卦，卻在看見被潑水、甩巴掌的那年輕女性的臉容時，心口一驚。

那是.....楊音沛？

他之所以心存一絲疑惑，並非對兩年不見的她長相陌生，而是無法相信她會成為小三！

她不發一語，被正妻厲言謾罵一番後，才緩緩開口，澄清她不知道對方已婚。他相信她的說詞，卻在她一身狼狽離開餐廳後，心生不放心，想去看看她的狀況。

## 第 2 章

楊音沛羞憤氣惱地匆匆步離餐廳，直接朝另一頭女廁的方向而去。

一進到女廁，朝裡面瞥了一眼發現幾扇門鎖皆是綠色，表示裡面都沒人，她這才在洗手臺前垮下雙肩，卸下前一刻不願示弱的偽裝。

「可惡！該死的爛男人！」她咬牙切齒對著鏡子怒罵，「我是白癡，竟會被那種爛男人花言巧語矇騙！」

她自以為閱人無數，很會看人，還把對方列為可以結婚的對象認真交往。

沒想到，他竟是她遇過最爛咖的男人！

他害她成為小三，烙下人生無法抹滅的汗點。

她在無知下，成為介入他人婚姻的第三者。

她心口扯痛，眼眶湧上淚霧，因被騙感情而氣怒受傷，因認真投入一段感情，卻換來如此不堪結果而無比難受。

回想之前在餐廳裡遭遇的難堪情景，她委屈痛苦，眼淚傾洩。

她很久沒掉淚，這一刻卻忍不住潰堤，豆大的淚不斷滾落，難以止息。

原本濃厚的妝容瞬間糊成一團，鼻涕也淌出，她只能抽取一旁的擦手紙，往臉上隨意擦抹，用力擤擤鼻涕。

才抽了兩張，擦手紙卻沒了。她不免氣惱，眼淚、鼻水再度冒出，卻連從包包找面紙，或走進廁所間裡拿衛生紙都沒動力。

她緊咬唇瓣，一手撐著洗手臺，低頭吸著鼻涕，邊不停哽咽掉淚。

「妳還好嗎？」一道溫潤的嗓音從外面傳來，來人隨即上前兩步，停在門口，從口袋掏出摺疊整齊的手帕遞給她。

她怔了下，忙抬起頭，一度以為是劈腿的前男友追來，差點直接又揮拳相向。

「你……誰啊？」她眨眨眼，卻仍淚眼模糊，且因睫毛膏沾黏，一時看不清眼前高大男人的面容。

于佐剛愣了下，有點意外她不認得他，心下不免有一絲說不上來的失落感。

「于佐剛，妳大學同學。」他只能有些尷尬地向她自我介紹。

她不由得更用力眨眨眼，這才看清楚他的臉容，隨即驚訝，「于佐剛？！你怎麼……知道我在這裡？」

「我跟朋友在餐廳吃飯，有點不放心，過來看看。」他聲音溫和說道，內心寬慰她不是真的忘了他。

也許他不該這時候出現，原本只想尾隨她身後，確定她安全離開，不料，卻見她一路匆匆走往這邊廁所。

他跟到了女廁外，聽到裡面她氣怒碎罵，接著是哽咽啜泣的聲音，令他更無法轉身就走開。



眼下看見她傷心掉淚，哭花了臉，他不禁心生意。

大學時期，她失戀過數回，但幾乎是她將認為不適合的對方甩掉，只有一兩回，是交往對象主動提分手。

而她每每結束一段感情，就會找死黨葉百合及他一起去 KTV 唱歌發洩，往往她都是一臉憤慨地說著對方的缺點，只有這一回，他看見她說到掉眼淚。

「你.....是想來取笑我遇人不淑，踢到鐵板，還是要趁機說教？」她無比詫異他竟目睹剛才令她難堪至極的場面，還因他得知她成為小三，更覺羞愧氣惱。

「妳怎麼會這麼想？我是那種人嗎？」他皺眉，反駁她的說詞。

大學時代，兩人雖常相互吐槽拌嘴，但他的個性，絕不是會幸災樂禍、落井下石的人。

「嗚！老天爺太過分了！今晚我還不夠慘嗎？竟還被熟人看見不堪的窘境。」她不由得歇斯底里地啜泣，拿過他的手帕，用力抹抹雙眼，白淨的手帕沾上她花掉的眼妝，一片髒汗，她接著用力擤鼻涕，將他的手帕往一旁的垃圾桶丟棄。

他見狀，一時不知如何安撫，只能理性說道：「不是妳的錯，妳是被那男人蒙在鼓裡，妳也是受害者。」

他並沒有想要指責不小心成為小三的她，她絕不是會有意介入別人感情婚姻的女人。

現在的她不若在餐廳裡表現得剛強，反而一個人躲在廁所軟弱得狂掉淚，肯定是受到極大的傷害打擊。

「換個角度想，妳該感謝他老婆及時發現並拆穿，否則妳繼續跟對方發展下去，只會受傷更重，讓自己陷入更壞的境地。」

她挪開覆在臉上的手，淚盈於睫地望著他，有些訝異他的說詞，「你真的.....不會看不起我？」

今天若換做被其他認識的男性得知這件事，她還不至於那麼難受，卻因對象是他，才令她羞愧得無地自容。

她不清楚為何會在意他對她的看法，也許是因兩人過去是同窗好友，雖畢業後沒再來往，卻仍希望在他心中留有正面印象，而非成為介入他人婚姻的小三。

「我相信妳問心無愧。如果知道對方有家室，就算條件再好，對妳再殷勤，妳也絕不可能給對方任何機會，就是要單獨喝一杯咖啡，都不可能。」他看著她，說得篤定。

她過去雖男友一個換過一個，但她很有自我原則，道德觀也很重，表面說得開放，其實行為並不輕浮隨便。

確實兩人畢業後沒聯絡，僅在兩年前在葉百合的婚宴上見到她，可她給他的感覺、談話觀點一如過去，即使過了兩年，他仍相信自己對她本質的瞭解不會有誤。她聽了，不由得一陣動容，眼眶輕易又凝聚兩顆晶淚，滾落臉龐。

他看著她一雙眼眸滲出兩顆晶瑩淚珠，緩緩滑落粉頰，儘管她因哭花臉妝，又被潑水而顯得狼狽，他卻因她的淚，心房微微一動。

「謝謝你，于佐剛，認識你那麼久，就數今晚說的話最有人性。」她抿抿唇，因

他幾句話，內心得到很大的安慰。

「妳住哪裡？需不需要我送妳回去？」他不由得脫口說道，單純是因兩人過去情誼，在巧遇她情傷受挫下，不放心她一個人回去，才好意要送她。

「不想回去，你陪我去喝酒。」她直接說道。

原本因被他撞見不堪情景而羞愧，在聽完他一番安慰的話語後，她轉而希望他陪她買醉，渡過這痛苦的夜晚。

她的要求令他微訝。

「不方便不勉強，你是不是跟女朋友來吃飯？」這才想到他也是跟人來這餐廳吃飯，萬一造成誤會，她小三的罪名豈不又添一樁。

「我是跟男性朋友用餐。」他澄清。「想去哪裡喝酒？」雖不贊同她買醉，但若他拒絕，以她的個性，也會自行去喝酒。

他不希望她一個人喝醉被撿屍，那太危險了，只能答應作陪。

他隨即掏出手機，撥電話跟還在餐廳的友人說一聲，臨時有事要先離開。

「去哪裡喝酒？」結束短暫通話，他收起手機又問她。這間飯店樓上就有酒吧。

「哪裡都好，就是不要在這個飯店裡。」她想趕快離開這引來是非的地方。

馬路旁，熱鬧喧譁的快炒店，楊音沛找了張空桌一屁股落坐，拿起菜單，只勾選啤酒。

于佐剛頗訝異她來這種地方喝酒。

她說原本想去 Pub，但不想頂著一張哭花的臉妝，去那種個個打扮亮麗的場所，只會讓自己感到難堪，而來這種店才不會被注目。

只不過當她一進來，立刻就受到不少客人注目。她身上衣著高尚，踩著三吋高跟鞋，就算臉妝花了，依然是長相美麗、身材窈窕的年輕女性，置身這裡才真的格格不入。

他沒多說什麼，在她對面落坐。「要不要點幾盤小菜？」

「我不用，你沒吃飽就點，我只想喝酒。」先前在餐廳已吃飽，即使沒飽，此刻的她也完全沒胃口，只想盡興喝酒。

她直接點一打啤酒，令他不禁想勸阻。

「于佐剛，今晚讓我喝個痛快，有你在，我喝醉也不怕被別人撿屍。我今晚不想再想起那個爛男人，要醉昏到天亮。」她對他申明。

儘管兩人許久沒聯絡，她對他仍存有一種信任感。

兩年前在好友婚宴上再次相遇，彼此短暫交談間，感覺一如大學時代，他仍會對她吐槽，卻多了幾分成熟和穩重。

他個性認真且腳踏實地，提起退伍後跟一個好友去澳洲打工一年，存創業金，回來後，與好友合夥開間家庭式咖啡館，穩穩做著小本生意。

當店員送上數罐啤酒，她拿起一罐朝他喊聲乾杯，接著仰頭大灌兩口。

雖坐在店裡，她卻能看到敞開的店門外的景象—熱鬧都會，華燈高照，車輛川流不息的大馬路，對面人行道上，牽手的年輕情侶笑鬧著相偕走過。

方才一路走來，街上隨處可見雙雙對對的情侶。

她望著，不由得一陣心酸，移開視線，而吵雜的快炒店內，亦有幾桌是情人聚餐，令她再度悲從中來。

今晚，是她渡過最糟糕的一個情人節。

她不僅氣怒被劈腿男人欺騙，更惱自己識人不清，還天真作起美夢，以為終於遇到真命天子，這一次可以談長久戀情，繼而與對方牽手共組家庭。

她編織的幻夢，短暫又可笑。

她自詡是成熟獨立的女性，可內心卻一直嚮往有個安穩溫暖的家庭。

她之所以一直談戀愛，就為了找到那個可以實現她心願，陪她到老的對象。

只不過，這一次卻讓她跌了一大跤。

她心口再度被扯痛，眼眶漫上水霧。她繼續大口喝啤酒，甚至一口氣飲盡。

「慢慢喝，沒人跟妳搶。」于佐剛見她一進來就猛灌啤酒，不一會已喝完一罐，只能溫言勸道。

她沒理會，打開另一罐，朝他只喝了一口的啤酒罐輕輕碰撞，要求一起乾杯。

他只能無奈地拿起啤酒，陪她一起喝。

她仍喝得兇猛，大口大口地灌著，喝完一罐，再開一罐，甚至想叫高粱飲用，意圖用酒精麻醉自己，忘卻今晚太悲慘的經歷。

他想再度勸她慢慢喝，想說什麼安慰她的情傷，見她一逕喝酒，似乎無意談話，只能先靜默陪著她。

直到她有些醺然，才緩緩開口，向他抱怨起那個劈腿爛男人。

她愈說愈氣憤難過，眼眶滲出淚水。

他看著心有不忍，同情她的遭遇。

她繼續大口喝酒，邊滔滔不絕的說著，不只對他訴苦因被欺騙而剛結束的這段感情，也提起上一任、上上一任男友的種種，而他耐著性子傾聽，當她的垃圾桶。他不在意鄰桌不時投來的異樣眼光，似誤以為他是害女友傷心的負心漢。他不禁慶幸這裡不若飯店餐廳安靜，店內人聲鼎沸，甚至有人在划酒拳，她的音量才不至於引起全店客人噤聲關注。

之後，她訴苦抱怨的話，變得有些斷斷續續，聲音也愈來愈輕。

她左手托著臉頰，右手握著啤酒罐，閉上眼，好半晌沒再說話。

他心生納悶，開口叫喚她。

她張嘴喃喃，他傾身靠上前想聽清楚她的呢喃。

「好累.....想睡了.....」說著，她往桌面趴倒，桌上一堆啤酒空罐也被撞得四散歪倒。

于佐剛一愣，確認她無力再喝了，結完帳，隨即返回她身邊，欲將她拉起。

「我叫計程車送妳回去，住哪裡？」他拉著已差不多醉昏的她，走出這間快炒店。他今晚雖開車，但車子停在飯店停車場，而先前她直接快步走出飯店大門，他只能跟著她離開飯店。

她似漫無目的，走了一小段路後，看見馬路旁的快炒店就進來。

因他也喝了些啤酒，自是不便回飯店開車送她回家，只能叫計程車，打算陪她安

全回到她的住處，再返回自己的住處。

當他攙扶她來到馬路旁要攔計程車，再次問一直閉著眼的她，「妳住哪裡？」

她張嘴喃喃，「隨便……」

「什麼？」他沒聽清楚，低下頭更靠近她，清楚嗅到她身上除了啤酒味，還有一抹香水味，甜甜的花香沁入鼻息，教他心口輕騷。

意識到兩人貼靠太近，他有些不自在，不由得拉開一點距離，沉聲再問：「住哪裡？地址？我送妳回去睡覺。」

「好吵……隨便去哪裡……」她一顆腦袋直接歪倒向他胸膛，沒再回話。

他因她臉龐貼在他胸前，心口失序跳動了下。

「喂！」眼見她就要靠著他站著昏睡過去，他再度喚她，甚至輕搖了一下她的肩膀。

她張嘴喃喃，卻完全聽不清楚在說什麼。

他只好打開代她拎的包包，試圖從裡面找出有無她住處地址的訊息，卻意外看見一個小公仔吊飾放在她的名牌包裡，非常不搭。

他拿在手中觀看，思緒飛溯到過往—

「你看這公仔設計得好特別，像這樣倒出來，小松鼠就從樹洞出現，再往回倒，牠又躲進溫暖的家了。」她一臉笑咪咪說道，還表示羨慕小松鼠有個溫暖的家。他沒想到，她會將這個小吊飾一直帶著，她真的這麼喜愛這個吊飾？看著它時，是不是也會記起兩人逛夜市的回憶？

他對她一直是存著單純的朋友情誼，此刻看著這熟悉的小吊飾，他回想著，心湖卻不由得泛起一陣漣漪，心緒有抹異樣的騷動。

他沒能從她包包找到她住處的線索，心想也許該打電話向葉百合問清楊音沛的住處，但一看時間，已是半夜十二點半，作息一向規律的葉百合肯定已經入睡，不便打電話打擾。

只是，他也不好將她帶回他的住處，若她醒來誤會，可不好解釋。

思忖半晌，他攔下計程車，攙扶昏睡的她坐進車裡，向司機告知地址。

早上七點半，楊音沛撐開沉重的眼皮，因身處陌生環境而感到困惑。

她坐起身，才發覺自己躺在一張橙色沙發上，身上還蓋著一條卡通圖案的大浴巾，而沙發後方是一扇窗，掛著綠色窗簾。

她揉揉因宿醉而發疼的太陽穴，環顧所處環境，感覺是一間小咖啡館，佈置簡單大方，顯得溫馨典雅。

她聞到空氣中飄來一股咖啡香。

她朝一旁的白色中空格子櫃望過去，瞧見那方咖啡吧臺有抹高 身影。

「于佐剛？」她試探性地叫喚。回想昨晚在快炒店喝酒向他傾吐情傷，之後便醉到不醒人事。

「妳醒了。要是在開店時間還沒醒來，只能把妳移到貯藏室去了。」那頭，于佐剛聲音低潤地笑著說。

「你……這是你工作的店？為什麼帶我來這裡？」楊音沛走來咖啡吧臺，一隻手

拍拍仍很沉重的後腦杓。

「問妳住哪裡也不說，總不能把妳丟在路邊，或帶去汽車旅館吧？」于佐剛一手持長嘴壺，以畫圈方式緩緩將熱水注入咖啡濾紙中，又道：「也不便把妳帶去我的住處，只好帶來這裡。」

「你.....結婚、有小孩了？」她不禁揣測。

他抬眼看她，微訝。「沒有啊！我如果結婚，怎麼可能會漏掉要炸妳？」他打趣道。

「那這裡怎麼有卡通圖案的浴巾？」他說不方便帶她去他住處，又因方才身上蓋的是卡通圖案浴巾，她不免做此聯想。

她很怕不小心又跟有婦之夫糾纏。

「那是先前一位客人帶孩子來留下的，我洗過後收在貯藏室，一直沒等到客人回來招領，昨晚怕妳在這裡睡覺吹冷氣會著涼，想找東西讓妳蓋，才把那條浴巾拿出來。」他詳細解釋。

就為了一條卡通圖案浴巾，便猜想他可能已結婚有小孩？她該不會因一段錯誤的感情就杯弓蛇影吧？

「妳先去浴室簡單盥洗一下，我煮杯咖啡讓妳醒醒腦，今天要上班吧？」

兩年前碰面那次，她提到自己在某外商貿易公司擔任採購，昨晚為了找她住處地址而翻她包包，在皮包裡看見她的名片，是同一間公司，只不過職位升遷了。今天非假日，正常情況應該需要上班。

「你昨晚也待在這裡？」她疑問。

這裡除了她睡的那張長沙發，其他座位皆是二至四人的咖啡桌椅，應該沒有他能睡的地方。

「沒有。我剛剛才過來，替妳帶了牙刷、毛巾、洗面乳。」考慮她醉宿可能睡過頭，他直接替她準備簡單的盥洗用品，若她起來晚了，來不及返回住處，也能在這裡盥洗完，直接去上班。

「謝謝你這麼細心，但我就算遲到，也要回去換衣服，不可能穿同一套衣服，頂著花掉的妝或不上妝就去公司。」她可是很在意穿著打扮，何況如今身為公司採購部主任，她絕不能有服裝不整的問題。

「那上班時間來得及嗎？有沒有喝一杯咖啡的時間？」于佐剛已手沖好一杯香濃咖啡。

「我九點才上班，時間還充裕，先去盥洗，再來喝你的咖啡。」她微微一笑道。方才瞄一眼櫃臺擺著的店內名片，這裡離她住處不算太遠。

她隨即轉往廁所，想以洗面乳先簡單洗卸，回去再用卸妝油仔細卸妝，看見他備妥擺在洗臉臺的盥洗用具中，竟有一盒卸妝棉，不免訝異他考慮細膩。

她很快卸妝完，刷牙洗臉，然後走出廁所，只花了五分多鐘。

他看見她一臉素顏出現，脂粉未施，皮膚白皙，氣色也比昨晚好很多，原本有些凌亂的波浪長髮以橡皮筋簡單束綁，整個人變得很輕盈。

「妳不化妝就很好看。」他開口稱讚。

她微訝地看他。「我以為你沒變，沒想到現在會說好聽話了。」

「我不會吝於稱讚人，但也不說浮誇的話。」他笑笑地澄清。

「那以前怎麼沒聽你說我好看。」她撇撇嘴故意抱怨。

「相由心生。妳以前每次看到我，氣焰高張、嘴巴犀利，我能怎麼誇妳？」他輕聳肩，面露一抹無奈。

「因為以前你很幼稚，都故意吐槽我，但昨晚，你給人的感覺很不一樣。」她往咖啡吧臺前一張椅子落坐，如實說道。

昨晚雖因酒精導致意識有些混亂，但她記得他很有耐性地聽她一直吐苦水，偶爾還溫言安慰她幾句，而她醉昏後，他顧慮她的安危，帶她到這店裡過夜，令她心生感謝。

「喏，咖啡，趁還溫熱快點品嚐，冷了會失去美味。」于佐剛將前一刻已煮好的咖啡端到她面前。

「黑咖啡啊！」她看一眼沒調味的咖啡，微蹙細眉。

她喜歡喝咖啡，但很少喝黑咖啡，多是喝拿鐵、卡布奇諾，或加顆奶油球的美式咖啡。

「咖啡要喝原味，試試看，我煮的這款熱咖啡很甘醇，不酸，也不會太苦。」他建議她先品嚐原味。「真喝不慣再加奶、加糖。」他拿出一顆奶油球及糖包放在吧臺桌面。

他清楚記得過去的她對食物及咖啡的喜好，她不喜歡酸性食物，也不喜歡苦味的東西，於是挑選這款咖啡豆。

她端起咖啡杯，先嗅聞濃郁的咖啡香，接著小口啜飲。

「嗯，口感很不錯。看起來顏色很深，喝起來卻不苦，有回甘甜香。」她彎起唇瓣，笑讚，「我不知道你這麼會煮咖啡，這什麼豆子？」溫熱咖啡入喉，香醇溫潤的口感，令她精神清朗。

「這是我嚴選調配親自烘焙的『黃金曼巴咖啡豆』。風味特性結合蘇門答臘黃金曼特寧與巴西喜拉朵咖啡，兩種高級的阿拉比卡豆而成。

「曼巴咖啡捨去曼特寧的濃烈和巴西的酸味，將曼特寧圓潤厚重的苦味與巴西的微甜，融合為溫順的曼巴，散發出自然甘甜的清香。」他侃侃而談，詳細介紹這款咖啡豆特性。

她聽了，怔怔地望著他。

他談論咖啡經，聲音溫潤，面容和煦，感覺與她手上這杯咖啡一樣，令人舒心宜人。

「我不知道你這麼懂咖啡？為什麼會想開咖啡店？」兩年前碰面，當她聽到他在賣咖啡，頗為訝異，那與他的外型個性有些不符。

他身材高壯，有著運動員的體格，大學時也是籃球校隊，他皮膚是健康麥色，算不上帥哥，但五官端正，個性積極進取，給人一種踏實誠懇的好青年觀感。

只除了在感情方面顯得小心翼翼，有些躊躇被動，是以暗戀葉百合許久，才在畢業前向對方告白，卻也輕易就失戀。

之後他的感情如何，兩年前在葉百合喜宴上，她向他閒聊問起時，他笑笑地帶過，她便沒再多問什麼。

而他在退伍後就與友人出國打工賺取創業金，認真的執行計劃，令她在聽到的當下相當佩服。

其實他家境不錯，若需一、兩百萬資金做小額創業，大可向父母借，但他認為那樣沒意思，既然是自己定下的人生目標，就該靠自己的雙手去實踐。

只不過，他選擇經營家庭式咖啡館，比較令她跌破眼鏡。

尤其現在親眼目睹他的工作環境，這裡裝潢格調溫馨典雅，乍看下與他的外型有點格格不入。

但在她品嚐他親手沖煮的咖啡，聽他溫言侃侃介紹咖啡豆的來歷後，又覺得他置身這裡並不那麼突兀。

他過去是陽光男孩，現在也給人一種溫暖和實在感。

「原本的計劃不是開咖啡館，但在澳洲農場打工時，那裡的男主人是位咖啡達人，不僅對咖啡非常瞭解，也常熱絡地請我們喝咖啡，侃侃談論咖啡經。

「我跟好友原就喜歡喝咖啡，耳濡目染後，不禁更積極地向對方討教咖啡知識，因此決定改開咖啡館，學習選豆子、烘焙豆子，也在店裡兼賣輕食餐點。」他笑說道。

「這裡有賣吃的？那我嘗嘗你的手藝，吃過早餐再走。」一聽他提到食物，她不免有些飢餓感，也想吃吃他做的早餐。

「只有簡單的養生輕食三明治，種類不多，店裡還是主打咖啡。」于佐剛拿一張餐單給她。

她低頭看了下，「只有素食啊！那就一份起司素燻雞三明治。」她是常吃速食，但沒在吃素食的。

「昨晚喝那麼多酒，早上吃清淡一點比較好，我幫妳準備養生地瓜三明治。」他建議。

她抬頭看他，微蹙細眉，那東西聽起來並不美味。

原想異議，她卻難得順應他的提議，擺擺手道：「好吧！就地瓜三明治。」

不多久，他從廚房端出現做三明治，全麥吐司夾著一層地瓜泥、一層萵苣生菜、一層苜蓿芽，看起來很清淡，也頗健康。只不過她向來愛好美食，不崇尚健康和養生。

「這個我也會做，不用什麼手藝吧？」她不由得對他吐槽一句，原本還期待能吃到他料理的食物。

「這個確實不需要什麼技術，不過食材很講究，地瓜跟萵苣、苜蓿芽都是我親自挑選的有機蔬菜，連吐司也是找能信任的麵包店提供。」就算是一份看起來簡簡單單的三明治，他也能詳加介紹一番，申明自己是認真用心對待的。

「是是是，你還真是新好男人，養生又實在。」楊音沛刻意翻個白眼，拿起三明治，大口咬下。

不免意外他除了咖啡經，對食物也能說出一番大道理，該不會是在澳洲農場打工

的後遺症？

她跟他有一搭沒一搭地閒扯淡，卻完全沒再提起昨晚的情傷，吃完簡單養生早餐，打算掏皮包付餐費，他卻說還沒開店不收費，就當給她試吃的。

她於是拿張店裡的名片，向他道聲謝。

他隨即交給她一張便條紙，溫言叮嚀道：「昨晚酒喝太多，今天就算沒宿醉，胃腸也會不舒服，飲食盡量清淡些。」

她有些漫不經心，點頭應了聲，之後步出這間位於巷子內的小咖啡館，前往大馬路招攬計程車，先回住處換衣服化妝，再趕赴公司上班。

儘管一度嫌棄他給的早餐太清淡陽春，但在喝完一杯他煮的香濃熱咖啡，搭配清淡的養生三明治後，她肚腹適度飽足。

又因在咖啡館跟他閒聊片刻，原本醒來仍苦悶的心情，似乎很快被轉換，不再如昨晚那麼沉重難受。

當她在計程車內攤開他給的便條紙，上面有他手寫的剛硬筆跡，寫著午、晚餐的幾項清淡餐食建議，她心口不由得漫上一抹溫度。

他的字跡雖剛硬有力，可他的人其實很溫暖，她不禁欣慰昨晚遇到的是他。

稍晚，到達公司大樓，她仰頭望著燦爛的天空，因刺眼的光線微眯起眼，提醒自己打起精神，不要再去想那個爛男人，好好開始一天的工作。